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主管會報(附件 A) 各單位報告

- 壹、林副校長勤豐 (p1)
- 貳、教務處 (p1)
- 參、總務處 (p7)
- 肆、秘書室 (p8)
- 伍、研究發展處 (p10)
- 陸、國際事務處 (p16)
- 柒、圖書館 (p22)
- 捌、進修推廣處 (p24)
- 玖、體育室 (p24)
- 拾、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p25)
- 拾壹、諮商中心 (p27)
- 拾貳、語言中心 (p28)
- 拾參、特殊教育中心 (p30)
- 拾肆、通識教育中心 (p31)
- 拾伍、師資培育中心 (p31)
- 拾陸、教育學院 (p32)
- 拾柒、人文社會學院 (p34)
- 拾捌、資訊學院 (p35)
- 拾玖、主計室 (p36)

壹、林副校長勤豐

- 一、為順利整合與規劃各單位辦公空間，校長已於 8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率領劉副校長、張總務長、主計室周主任及相關同仁，至屏商校區進行空間規劃場勘。
- 二、建請各行政單位提供有關在屏商校區之各項行政服務內容與服務地點，供屏商校區教職員工生參照。

貳、教務處

一、註冊組

(一)註冊組開學前準備工作

- (1) 8 月 1 日至開學前辦理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復學作業。
- (2) 8 月 1 日起開始辦理 103 學年第一學期休學及退學作業。
- (3) 8 月 6 日下載新生資料並寄發新生須知。(民生、林森校區)
- (4) 8 月 7 日至 8 月 30 日電話聯繫新生就學意願及統計新生報到狀況。(民生、林森校區)

- (5) 8月8日將各學制新生資料已轉寄圖書館建檔及提供相關系所及行政單位業務之需。(民生、林森校區)
- (6) 8月6日至8月10日與僑生聯絡人聯繫僑生就學狀況。(民生、林森校區)
- (7) 8月6日至8月30日辦理新生學(雜)費減免申請。(民生、林森校區)
- (8) 8月14日至20日大陸交換生及研修生學籍資料建檔、編學號及圖書館新碼並製作學生證。(民生、林森校區)
- (9) 8月18日電話聯繫僑生新生就學意願。(屏商校區)
- (10) 8月18日請購註冊貼紙於新生註冊時使用。(屏商校區)
- (11) 8月20日至29日各學制新生學生證掃描照片後製卡並給生輔組轉住宿內碼(生輔組作業期間須一週)。
- (12) 8月25日下載新生資料並寄發新生須知。(民生校區)
- (13) 8月26日將各學制新生資料提供計網中心做email及系統。
- (14) 自辦考試新生遞補作業辦理至103年9月15日止。
- (15) 註冊前辦理新生保留入學業務。
- (16) 9月4日核發103學年暑期畢業之學位證書。(民生、林森校區)
- (17) 9月9日至11日新生辦理新生註冊，由系所協助註冊繳驗匯款紀錄並收回學生證，由註冊組確認繳費狀況，完成繳費者並予以黏貼註冊貼紙，完成後交給班代發還。(民生、林森校區)
- (18) 9月15日至9月22日辦理本學期最後一次全校學生學(雜)費減免申請。(民生、林森校區)
- (19) 9月15日至22日舊生辦理註冊，由系所協助註冊繳驗匯款紀錄並收回學生證，由註冊組確認繳費狀況，完成繳費者並予以黏貼註冊貼紙，完成後交給班代發還。(民生、林森校區)
- (20) 9月15日至19日辦理舊生、新生註冊，由系所協助註冊繳驗匯款紀錄並收回學生證，由註冊組確認繳費狀況，完成繳費者並予以黏貼註冊貼紙，完成後交給班代發還。(屏商校區)
- (21) 9月15日各學制新生畢業(修業)證書收回並由註冊組於學籍登錄後發還。(民生、林森校區)
- (22) 9月23日至9月30日前催收未繳學雜費之學生，確定未繳費後簽准退學通知；再次確認逾期未復學學生，確定未復學者簽准退學通知。
- (23) 10月15日前完成各項統計數據予以報部。

(二)註冊組業務差異報告

1. 期中成績預警制度：

- (1) 民生、林森校區無此規定。
- (2) 屏商校區任課教師期中考後二週內，完成線上預警登錄，教務處列印預警名冊及統計表，上簽教務長核准後，成績系統

線上開放，並將紙本送系辦、導師。

2. 期中成績繳交：
 - (1) 民生、林森校區無須期中成績繳交作業。
 - (2) 屏商校區有期中成績繳交作業。
3. 研究所計畫發表：
 - (1) 民生、林森校區須提出計畫發表後，依照各系所規定再提出學位口試。
 - (2) 屏商校區無須提出計畫發表，直接提出學位口試即可。
4. 學位考試申請及辦理期限
 - (1) 民生、林森校區辦理期限第一學期應自研究生完成該學期註冊手續起至 1 月 15 日止，第二學期應自研究生完成該學期註冊手續起至 7 月 15 日止，在職進修暑期班應自完成該年度暑期註冊手續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屏商校區辦理期限第一學期訂於每年 11 月 30 日前申請，第二學期訂於每年 4 月 30 日前申請。學位考試辦理期限訂於第一學期 1 月 31 日前完成。第二學期訂於每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
5. 研究所離校手續
 - (1) 民生、林森校區未能於該期限完成離校者(含論文未修改完成)一律視為未畢業，原學位證書作廢，俟次一學期提出畢業申請時，重新製作證書(仍需繳交學雜費基數)。
 - (2) 屏商校區未規定最後離校日，僅口頭勸導最好在下一學期開學前完成離校。所以目前有些學生，因未完成論文修改致無法完成畢業離校手續，註冊組仍保有這些同學的畢業證書(無須學雜費)。
6. 大學部延畢生暑修畢業時間規定：
 - (1) 民生、林森校區若於大四下學期無法如期畢業，則視為延畢生，若於暑修通過後畢業者，另核發次學年暑期學位證書。例如：102 學年第二學期無法畢業，至 103 學年暑期修畢學分准予畢業，核發 103 學年暑期學位證書。
 - (2) 屏商校區民生、林森校區若於大四下學期無法如期畢業，若可於暑修通過後畢業者，則核發大四下學期學位證書。例如：102 學年第二學期無法畢業，至 103 學年暑期修畢學分准予畢業，核發 102 學年第二學期學位證書。
7. 休學及退學通知：
 - (1) 民生、林森校區學生辦理休學及退學核准後會寄發核准通知。
 - (2) 屏商校區學生辦理休學及退學核准後沒有寄發核准通知。
8. 英文成績單及英文畢業證明書製作：
 - (1) 民生、林森校區學生辦理該項業務時，需黏貼照片。
 - (2) 屏商校區學生辦理該項業務時，無須黏貼照片。

9. 輔系、雙主修審查方式：

- (1) 民生、林森校區學生修讀輔系課程完成後，須提出審核作業，經所屬系所、輔系、雙主修系所審核後，陳核教務長同意後，畢業時於學位證書上標註。
- (2) 屏商校區學生修讀輔系課程完成後，無須提出審核，畢業時於學位證書上標註。

10. 大學部畢業學分審核方式：

- (1) 民生、林森校區審核畢業學分數僅以學分審核表核驗即可。學生第一階段審核學分後，系所提出延畢生名單給註冊組(延畢生就無需印製學位證書)；第二階段複審學分僅以有停修、分數不及格或檢定不通過者送系所重審。
- (2) 屏商校區需有畢業總結表、審查表及歷年成績單核驗。學生第一階段審核學分後，無須提出延畢生名單給註冊組；第二階段複審學分須全部送系所重審，註冊組複審。

11. 成績名次申請：

- (1) 民生、林森校區須等到成績底定後(教師更改成績截止後)，才發送正式名次證明表，以避免學生有疑慮。而畢業生僅可申請畢業排名，申請名次證明以核發正式名次證明書為主。(原屏教大、屏師院及屏師專系統無法自動產生名次)。
- (2) 屏商校區學生無需另外申請成績排名，在學生申請之成績單會呈現名次，但名次會隨不同時間輸入成績而變動。

二、課務組

- (一)本校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經校務會議決議如附件 1，陳請校長核示未定之重要日期、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日與學術交流日及行事曆是否先行公告於本校網頁周之。

1.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末訂「校慶紀念日」、「運動會補假 1 日」之日期。

2.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開學日及學術交流週。

- (1) 擬 104 年 2 月 16 日(一)開學，學術交流週停課，為達上課 18 週數，另於 6 月 22 日(一)至 6 月 25 日(四)補課，至 6 月 29 日(一)集中考，6 月 30 日(二)暑假開始。

- (2) 擬 104 年 2 月 24 日(二)開學，學術交流週停課，教師需自行擇期補課以達上課 18 週數，至 6 月 29 日(一)集中考，6 月 30 日(二)暑假開始。

- (3) 擬辦：依會議決定之第 2 學期開學日期，將請各處室填報全校性活動，並彙整後於行政會議提案討論。

- (二)103 學年度起由課務組管理【民生及林森校區】教師研究室之空間分配，研究室內資訊設備及基本設備，由申請研究室之使用人負責保管。並於教師離退或更換研究室時，與本組辦理資訊設備及基本設備移交。

【屏商校區】教師研究室則由總務處保管組管理。

- (三)【民生及林森校區】103 學年度起各行政、學術單位請購之管制性設備(如單槍、筆記型電腦、照相機、攝影機等)將由各請購單位保管，近期內將辦理財產轉移事宜。
- (四)103 學年度新生第 1 次選課訂於 9 月 1 日起至 3 日止，相關選課事宜及操作手冊均已公告於本校首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
- (五)【民生及林森校區】每學期提供校內專任教師(含專案教師)每人 1 千張列印紙張數量，教師可於兩校區的教師休息室自行列印講義及上課資料或試卷，教師上課資料上傳教學平台，提供學生下載參考，而課務組僅協助提供有需求影印考卷教師之服務。
【屏商校區】則由原綜合業務組統計每學期每位教師需要列印講義、上課資料及試卷的數量，統一協助教師印製並發送，並無限制列印紙張的數量。目前政府積極推動節能減碳少紙化，爾後如何因應亟需決策及統一公布。
- (六)【民生及林森校區】普通教室及教學器材室之設備由課務組負責管理及器材保管、修繕。
【屏商校區】普通教室由各系負責管理，器材則由各系所保管，提供各系學生之借用。
- (七)屏商校區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業成績優良獎學金(含大學部及研究所)，該業務係由原屏商院教學業務組(合校後為課務組)處理，而原屏教大係由課外活動指導組負責，經洽詢該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本業務屬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仍因由課務組負責造冊並處理獎學金匯款及獎狀發放，本案預計於開學後一個月內處理完成。
- (八)屏商校區新生、轉(復)學生選課時程：
1. 碩士班新生選課時程：103 年 9 月 10 日(三)中午 12:30~103 年 9 月 11 日(四)上午 8:00。
 2. 日間大學部新生博雅通識課程選課時程：103 年 9 月 11 日(四)17:30~18:10。
 3. 日間大學部新生體育選項選課時程：103 年 9 月 11 日(四)18:30~20:10。
 4. 日間大學部新生選修課程(含博雅通識、體育課程補選)：103 年 9 月 11 日(四)20:30~103 年 9 月 12 日(五)上午 8:00。
 5. 轉(復)學生選課時程：103 年 9 月 12 日(五)上午 8:30~中午 12:00 止。
 6. 線上加退選時程：103 年 9 月 16 日(二)中午 12:30~9 月 24 日(三)上午 8:30 止。
 7. 人工加退選時程：103 年 9 月 24 日(三)13:30~17:30(限特殊情形者：如低班高修、名額已滿申請加掛、跨部等)
 8. 兩校區學生跨校區選課時程(僅受理紙本申請)：103 年 9 月 22 日(一)9 時起至 103 年 9 月 24 日(三)17 時止；統一辦理人工系統選課：103 年 9 月 25 日(四)9 時起至 12 時止。

- (九)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產業學院計畫申請事宜，業經 102 年 7 月 16 日原屏商院產業學院申請協調會通過，由計畫執行單位(系所)撰寫計畫書；研究發展處為專責窗口，提供學術單位與產業銜接與洽談；教務處教學業務組(合校後為課務組)負責與教育部聯繫，竭力完成爭取此計畫。因申請產業學院計畫非原屏教大課務組業務，故仍由原屏商院教學業務組承辦人統一彙整後於 103 年 8 月 14 日備文報部。合校後後續計畫執行與結案單位尚需討論。
- (十)原屏商院課程代碼統一由教學業務組編碼，原屏教大則由各系所自行編碼，因應合校系統整合，為將原屏商院課務資料完備匯入原屏教大系統，本業務尚須兩校區計網中心及系所助教協助。
- (十一)民生、林森校區每學期系統開放兩週時間由系所初步開排課，後續由課務組修改及管理開排課細節，並進一步設定選課條件作業；屏商校區則由各系所安排下一學期之開排課資料，送交教學業務組負責上系統完成開排課之作業。
- (十二)民生、林森校區每學期教學評量系統以及調查作業由課務組負責，後續由教學資源中心進行追蹤輔導；屏商校區則由原綜合業務組負責系統及調查，後續無追蹤輔導。

三、綜合業務組

(一)綜合業務組開學前準備工作

1. 8 月 26 日調查 104 學年度自辦考試各類招生簡章(研究所甄試、一般考試、在職進修碩班、轉學)。
2. 8 月 28 日通知各學系先行討論 104 學年度大學部大學繁星推薦入學、個人申請入學、考試分發入學及四技繁星計畫推薦甄選入學、技優甄審、甄選入學、聯合登已分發入學等簡章訂定，依 9 月份各聯合會通知上網填報。
3. 8 月 27 日至 9 月 1 日測試本校民生校區、林森校區播音設備規畫 104 學年度高中英聽第一次考試試場，並 11 月 1 日舉行。
4. 8 月 27 日至 9 月 1 日商院招生組檔案資料整理、搬運。
5. 8 月 28 日整理擬銷毀之 102 學年度考試相關資料及其他擬一併銷毀之資料。
6. 8 月 29 日前完成 102 學年度國中宣導計畫經費核銷、結案成果報告暨種子教師服務證明事宜。
7. 8 月 29 日辦理四技招生經費核銷作業。
8. 9 月 1 日公告本校各行政同仁，報名參加 104 學年度高中英聽第一次考試監考意願調查。
9. 9 月 9 日至 9 月 19 日規畫及訂定 104 學年度研究所甄試招生日程及簡章。
10. 9 月 11 日函請各高中職至本校各學系參觀。
11. 9 月 22 日至 9 月 25 日召開 104 學年度第 1 次招生委員會會議討論招生簡章及各項招生規定。
12. 9 月 30 日函報招生規定至教育部核定。

13. 9 月份依教育部來函填報 104 學年度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收名額總量發展提報第二次作業。
14. 9 月 1 日開始執行 103 學年度技職教育國中宣導暨體驗營計畫，通知教師種子訓練日程及安排，國中宣導及體驗營與各國中連繫日程安排。
15. 協助註冊組商院校區碩士班備取生遞補作業。
16. 協助註冊組商院校區碩士班預計復學學生聯絡。
17. 協助註冊組商院校區碩士班休學、退學作業處理。
18. 協助及教導註冊組商院校區有關註冊及學籍業務。
19. 協助及移交註冊組商院校區歷年已畢業學生未領之畢業證書、修業證明書、學位證明書及入學新生未領回之畢業證書處理。
20. 協助註冊組商院校區四技聯合登記分發新生報到學籍核對相關作業。
21. 協助註冊組商院校區轉學生學籍核對作業。

(二)綜合業務組業務差異報告：

兩校之差異皆於招生委員會提案討論，但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尚未經行政會議通過故無法召開會議，影響 9 月份各類招生簡章訂定，恐導致本校 104 學年度研究所甄試日期延至 12 月底舉行，為全國大學最後辦理甄試之學校，將影響簡章公告及報考人數。

參、總務處

一、總務長室

- (一) 總務處整體人力規劃，短期(至本年度 12 月底)暫留屏商校區共約 10 人，104 年起預計營繕組電工、文書組公文遞送等成員外，其餘皆至民生校區就各組定位。
- (二) 民生校區辦公室搬遷第一期工程包括教務、學務、總務及計網中心。因計網中心搬遷規劃較晚，至 8 月 20 日才定案，故現俟委託設計監造公司送件後即可簽辦。
- (三) 電信整合現採集中進線方式規劃，所需經費由屏商校區及民生校區分攤，但建議俟辦公室搬遷初步規劃完成後再進行採購作業。

二、營繕組

- (一)五育樓南側玄關地面防滑處理已洽商估價中。
- (二)屏商校區多功能資源中心新建工程招標案(屏商校區)，已於 103 年 8 月 19 日決標，工程施工期限為 75 日曆天，預計 103 年 11 月 15 日完工。

三、保管組

- (一)「財產暨折舊系統」建置系統招標簽案已進行簽核作業，整合規劃分資料匯入、二校整合、資料比對等期程，預計 105 年可全面實施網路版作業。

- (二)另教育部追蹤列管本校土地開發進度、103學年度客座教授及交流教師住宿等急迫性需解決事項已列為提案討論。

四、出納組：

調整學生註冊繳費期間，由原訂的8月22日至9月5日，調整為9月2日至9月12日。

(學雜費作業須合併學校各單位的收費資料及考量各項減免，而合校後收費方式也變得較複雜，以其作業考慮層面廣、手動調整項目多，亟需作業時間，惟今年學雜費收費標準定案時間較晚)。

五、事務組：

為提升行政作業效率，屏商校區提出之「場地借用」及「人力支援」事項委由事務組石組長於每日巡視屏商校區校園時代為決行。

六、文書組

- (一)目前校區間之公文傳遞，公文及郵件每日二時段，以公務車往返各校區。(出發時間：(1)上午：民生校區 09:50→林森校區 10:10→屏商校區 10:40→回到民生校區 11:00；(2)下午：民生校區 14:20→林森校區 14:40→屏商校區 15:10→回到民生校區 15:30)。
- (二)紙本文書檔案儲存位址及電子公文線上簽核系統伺服器搬遷正著手規劃中。
- (三)電子公文線上簽核系統於103年8月15日正式上線。新任主管有需要讀卡機者，可至文書組領取。

肆、秘書室

一、秘書組

(一)合校相關事務：

1. 完成首任校長就職典禮籌辦工作：
 - (1)貴賓邀請相關文書及行政事務。
 - (2)活動場地及節目流程之綜合策劃。
 - (3)相關文字及影像紀錄(含採訪通知及新聞稿發送)。
2. 完成全校性重大會議(校務會議、行政會議主管會報)之召開時程規劃與排定。
3. 賡續協助校內搬遷及空間整體規劃相關事宜：
 - (1)相關整合會議之安排及製作研商紀錄。
 - (2)103/08/14~15屏商校區、林森校區現地履勘。

(3)空間設計之後續協調與追蹤。

4. 召開秘書室公關組、秘書組工作協調會議，研議業務職掌草案、人力配置、分層負責原則及相關法制作業規劃。

(二)內控與內稽業務：

1. 按月填報內部控制通報表，將年度計畫辦理情形回報教育部。
2. 廣續規劃整合國立屏東大學內部控制制度。
3. 擬於 103/09/10 前薦送「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及內部稽核研習班第 5 期」參訓人員 2 名。
4. 擬於今年 11 月前，將出納組研訂之內控制度提請內控委員會討論。

(三)專案計畫管理事務：

1. 102 年度「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改善設備計畫」：
 - (1)按月管考各子計畫之整體經費執行進度(經費動支比率：93.37%)，並促請執行單位儘速完成請購、驗收及經費核銷事宜。
 - (2)彙整執行成效暨相關佐證資料，俾便擬具結案報告。
2. 教師雲端專業發展計畫：
 - (1)辦理相關人員教育訓練。
 - (2)完成教師雲端專業發展整合平台漫遊功能之申請。
3. 動手做科學教育中心：
 - (1)103/07/30 召開第一次討論會議。
 - (2)103/08/05 接獲教育部計畫核准公文，並以領據備文函請教育部撥款；103/08/14 獲教育部核撥補助款 350 萬元（經常門 73 萬 2,500 元、資本門 276 萬 7,500 元）。
 - (3)103/08/11 完成動手做科學教育中心網域名稱註冊申請。
4. 媒合校外計畫申請：協助師資培育中心研提「關懷輔導偏鄉弱勢學童實施辦法計畫書」，並於 103/8/15 提送予計畫綜整單位（台灣教育大學系統）。
5. 100 萬元以上專案工程管考：每半個月填報執行計畫項目暨進度表，陳請校長核閱。

(四)綜合性事務：

1. 本校意見溝通平台之投訴意見收案、分辦及回復之管考。
2. 持續因應資訊科學系前副教授論文審查疑義一案，受理相關機關來文之資料提供、綜整回復及相關澄清說明登載事宜。
3. 持續因應民眾就屏東市公所「屏東市民生路道路景觀及人本環境改造工程」所涉之施工疑義陳情事件，提供相關綜合說明與澄清公告

作為。

4. 籌劃香港電視台研擬之黃春明老師紀念影片拍攝事宜(暫訂9月下旬開拍)。
5. 建置合校後所需之重要公文管考機制，現已完成樣版訂定，刻正規劃導入電子化管理作業。
6. 場館績效管理與維護：每月彙整各場館維護績效與建議，送請業管單位協助處理。

(五)首長行政事務之輔助事宜。

二、公關組

- (一) 8月6日本校首任校長就職典禮及三校區校名揭牌儀式圓滿完成，感謝本校各相關單位全力配合，當日來賓出席極其踴躍且祝賀禮（花籃、賀卡等）近400件，公關組正積極逐一製作謝函，將儘速裝封寄出。
- (二) 本校校徽(logo)徵求作業，依原合校小組作業行程原訂於103年5月完成，後因第一次採招標方式辦理未能完成，故改為徵選方式辦理。原作業小組曾函知全國各大專校並於網頁公告公開徵稿，總計徵得稿件68件，經兩校共推徵選小組含教師6名，行政職員及學生各2名，就68年稿件中暫選出4件作品。103年8月中旬，原作業小組將未完成之徵選作業移交秘書室繼續辦理，目前已進行網路投票辦法擬訂並洽請計網中心設計投票網站，預計於九月初完成，開學後就網路投票訊息轉知全校教職員工生，並預計於九月底前完成投票作業。

伍、研究發展處

一、學術發展組

(一) 科技部及教育部計畫

1. 辦理教師科技部計畫、經費追加請款等事宜。
2. 公告科技部、教育部等部會各類計畫徵件。
3. 辦理教師獲科技部補助國外短期研究、出席國際會議結案核銷等事宜。
4. 辦理科技部102年度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案結案核銷等事宜
5. 辦理教師申請科技部雙邊合作計畫事宜。
6. 辦理教育部未獲教卓及頂大彈性薪資計畫。

(二)(原屏東教育大學)約用人員

- 1.受理(原屏東教育大學)各項專案計畫專兼任助理、助學生及臨時工聘任及 103 年 7-8 月份工資報支事宜。
- 2.製作專案助理 5、6 月份勞健保、勞退金差額解釋表及核對墊償金名冊資料
- 3.辦理部份計畫專案助理離職程序

二、技術合作組

(一)技術合作組相關法規與附件之擬訂/修訂：共 12 案

- 1.國立屏東大學產學合作辦法草案
- 2.國立屏東大學建教合作實施要點草案
- 3.國立屏東大學產學及建教合作收入收支管理要點草案
- 4.國立屏東大學辦理產學及建教合作業務績效衡量暨行政工作費分配要點草案
- 5.國立屏東大學產官學技術合作策略聯盟辦法草案
- 6.國立屏東大學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要點草案
- 7.國立屏東大學產學合作獎勵要點草案
- 8.國立屏東大學學生參與學術競賽與取得專利獎勵辦法草案
- 9.國立屏東大學推薦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實施辦法草案
- 10.國立屏東大學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服務作業要點草案
- 11.國立屏東大學各類研究中心設置暨管理要點草案
- 12.國立屏東大學產學合作技術人才培訓辦法草案

(二)產學合作案：專簽申請中 4 件，洽談中 3 件，辦理結案 2 件

- 1.緊急案件先以專簽陳核 鈞長核示(行政管理費)，共 4 件：
 - (1)應化系林佳穎老師產學合作案
 - (2)資工系洪明輝老師產學合作案
 - (3)不動系楊宗憲老師產學合作案
 - (4)企管系李伶珠老師產學合作案
- 2.洽談中合作案，共 3 件：
 - (1)電通系許西州老師產學合作案
 - (2)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產學合作案
 - (3)行銷系郭冠樟老師，聯繫屏東農科園區與湖北省雙邊農業、生技及中草藥的廠商洽談產學合作相關事宜。
- 3.辦理結案之合作案，共 2 件：
 - (1)應化系李佳穎老師產學合作案「蘭花香氛產品穩定性測試研發計畫」。

(2)特教系楊淑蘭老師產學合作案「發展口吃特徵自動辨識與自我訓練 App 軟體之研究」。

(三)專利：共申請案 2 件，維護繳費案 1 件

- 1.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程石佳宏老師專利申請案（2 件）
- 2.本校專利「老人照護系統」，經 102 年度第 2 次技術審查委員會審議決議專利維護費用續由學校繼續維護，已完成費用繳交。

(三)金屬中心學界協助中小企業科技關懷計畫案，共 2 件：

- 1.商管系王信智老師－整合灰色決策與田口方法分析新型家電研發方案-以 LED 燈具為例。
- 2.視藝系許有麟老師計畫洽詢轉換簽約學校事宜(由南台科技大學轉換至國立屏東大學)。

(四)屏科區域產學中心計畫，共 3 件：

- 1.國貿系劉毅馨老師：(辦理經費核銷及成果報告相關事宜)
計畫名稱：辦理學生創業深化培育計畫－『Super 麵』創業深化培育輔導計畫
創業競賽團隊入圍「103 年度全國技專校院學生創新創業競賽」獲得複賽補助
- 2.電通系蘇欣龍老師：學生參與產學研發學用合一精進計畫(共 2 件)，辦理經費核銷相關事宜。

(五)教育部補助計畫，共 4 件：

- 1.102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策略聯盟計畫國中體驗活動成果報告經費核銷結算相關事宜。
2. 103 年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服務－行銷系辦理「連鎖餐飲業及飯店服務業行銷策略與管理深度探索」活動成果報告書。
- 3.教育部補助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辦理產業學院(契合式人才培育專班)計畫－教務處會辦檢送修正計畫書及補助款領據。
- 4.技合組承辦子計畫 B-2 精進教師產學聯結力和開發力第一年成果報告。

(六) 辦理其他技合組相關業務，共 14 件

1. 南部科學園區產學協會敬邀各會員學校於成功大學共襄盛舉辦理 Maker Faire Tainan 攤位參展活動，已專簽請示 校長核示是否協辦(費用三萬元)。
- 2.屏東工業區拜訪佑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洽談產學合作事宜。

(6/16)

- 3.完成規劃創新育成中心網路佈放事宜。(6/16)
- 4.奉派參加 103 年度農業生技產業座談會。(6/19)
- 5.出席本校國際學苑揭牌儀式，並協助說明創新育成中心（國際學苑 1、2 樓）內部規劃。(6/27)
- 6.協助完成國立屏東大學第一支行銷影片結案。(6/27)
- 7.會同營繕組進行第一次國際學苑空間驗收事宜。(7/9)
- 8.至屏東工業區拜訪佑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洽談產學合作事宜。
(7/14)
- 9.奉派參加綠色技術推廣交流會暨創新環保產品展。(7/17)
- 10.與滔博股份有限公司洽談進駐創新育成中心事宜。(7/22)
- 11.完成創新育成中心內部空間設計動支申請單。(7/25)
- 12.會同營繕組進行第二次國際學苑空間驗收事宜。(7/28)
- 13.完成原屏教大產學合作交流平台網站資料移轉事宜。
- 14.完成交接創新育成相關業務給本處創新育成中心。

三、校務發展暨評鑑中心

(一)為瞭解本校導師制度實施情形，以及各班班級導師與同學們平日的相處狀況與輔導情形，本校定期實施導師制度滿意度調查，針對導師制度實施情形、導生關係、導師制度的內涵、導師扮演角色、以及整體導師制度等層面進行調查，以作為檢討與調整導師制度實施之參考依據。

(二)調查獲致以下七項結論：

- 1.三成以上學生本學期與導師見面次數在 3 次以上，並以班會時間為主要見面管道
全校大學部及研究所約有三成以上學生本學期與導師見面次數在 3 次以上，並且均以班會時間為主要見面管道，其次為導師的授課時間。
- 2.本校學生普遍認為導師有能力協助解決問題，而不尋求導師協助原因為導師太忙
全校大學部及研究所有六成以上學生覺得導師有能力協助解決問題而尋找導師協助；但是有五成以上學生因導師太忙而不尋找導師協助。
- 3.本校學生最常與導師請教或討論的話題為課業方面，而最少的話題為感情及工讀領域

全校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最常與導師請教或討論的話題以課業方面最多，其次為沒有主題；而最不常與導師請教或討論感情及工讀方面的內容。

- 4.本校大學部學生最想與導師請教或討論的話題為生涯發展，研究所為課業方面；然而較少學生想討論感情議題

大學部學生最想與導師請教或討論的話題為生涯發展，其次為課業方面；研究所學生則為課業方面，其次為沒有主題。然而，較少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想請教或討論感情方面的議題。表示大學部學生傾向於未來的生涯規劃為主，而研究生著重在於課業為主。

- 5.本校學生普遍認為導師平易近人且扮演課業解惑者的角色

全校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在導師平易近人及扮演課業解惑者角色之滿意度最高，顯示全校學生認為導師平易近人，同時也扮演課業解惑者的角色。

- 6.本校學生普遍認為導師會分享自己的經驗，並提供生涯發展相關訊息、導師會關心及參與班上舉辦的活動、輔導及協助解決同學之選課與課業學習問題

大學部學生在導師會分享自己的經驗，並提供生涯發展相關訊息，以及導師會關心和參與班上舉辦活動的滿意度較高；而研究生則在導師會分享自己的經驗，並提供生涯發展相關訊息，以及導師會輔導和協助解決同學之選課與課業學習問題之滿意度較高。顯示全校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認為導師會分享自己的經驗，並提供生涯發展相關訊息，大部分學生普遍認為導師會關心和參與班上舉辦的活動以及輔導和協助解決同學之選課與課業學習問題。

- 7.本校學生在整體導師制度大致為趨近於滿意。其中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程大學生、生態休閒學程研究生滿意度最高；而視藝系研究生滿意度最低，介於不滿意與普通之間

大學部學生在整體導師制度滿意度為趨近於滿意程度，而研究所學生介於普通與滿意之間。其中，以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程大學生及生態休閒教育碩士學位學程研究生在整體導師制度滿意度為最高；而視藝系研究生滿意度最低並低於比較值，介於不滿意與普通之間。顯示全校各學系(所)學生對於導師制度的實施情形尚感到滿意，惟視藝系研究所有調整與改善的空間。

(三)評鑑業務

1.系所評鑑

- (1)彙整本校暑期追蹤評鑑受評單位(數位學習教學碩士學位學程)之空間調查及行前準備工作事作，並於7月2日回覆高教評鑑中心。
- (2)辦理「101年度下半年系所評鑑受評單位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印製經費分配，並於7月9日完成簽核事宜。
- (3)製作101年度大學校院系所追蹤評鑑103年度大學校院系所評鑑(在職專班)評鑑手冊，並置於本中心網頁。
- (4)於7月24日協助辦理數位學習教學碩士學位學程進行一日追蹤評鑑。
- (5)彙整本校通識教育中心及各系所、學位學程101年度通識暨系所評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共23)，並於8月1日函送高教評鑑中心。
- (6)蒐集並彙整本校學術單位未來系所評鑑潛在問題。

2.統合視導評鑑

- (1)製作統合視導各視導項目、指標及工作分配，並於7月2日轉知相關單位，並請相關單位參酌指標項目評核條件，即早進行後續補強及改善，俾利未來接受統合視導訪視時能符合評核條件。
- (2)出席高教評鑑中心於7月28日辦理之104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統合視導實施計畫說明會。

3.校務評鑑

- (1)彙整及編排及印製100年度校務評鑑自我改善成果報告書紙本及電子檔光碟片。
- (2)辦理100年度校務評鑑自我改善成果報告書校外審查委員簽聘及邀請相關事宜。

4.其他評鑑

辦理103年6月24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自我評鑑委員會會議，及製作會議紀錄並於7月完成簽核。

(四)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 1.建置研究發展處校務發展暨評鑑中心網站。
- 2.彙整研究發展處各組(中心)法規草案及待釐清業務。
- 3.修正技術合作組及校務發展暨評鑑中心空間配置事宜。

- 4.規劃屏東大學校務暨教師評鑑資料庫相關事宜。
- 5.填報本校申請教學卓越計畫-教師評鑑運作情形說明及執行情形相關數據。

四、創新育成中心

(一) 執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補(捐)助公民營機構設置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

- 1.計畫截至 103 年 08 月 19 日止，執行率為 85.24%。
 - (1)進駐企業共 11 間，新創企業為 6 間。(計畫目標值為 12 間)。
 - (2)協助進駐企業-時意企業有限公司取得彰化縣 SBIR 計畫補助 84.7 萬。

2.計畫經費進行報部變更核准。

(二)協助創業團隊"Rough Gem 璞玉"通過教育部 103 年 U-start 計畫

- 1.進行計畫通過第一期補助款申請作業
- 2.進行創業團隊與育成中心進駐簽約作業辦理。
- 3.創業團隊補助金 50 萬。(團隊 35 萬，育成中心 15 萬)

(三)原國際學苑三、四樓空間變更使用為創新育成中心培育室空間。

- 1.進行變更使用簽呈
- 2.空間配置進行重新規劃及完善配置，儘速辦理相關工程事宜。

陸、國際事務處

- 一、檢視、調整及新增本處工作職掌內容。
- 二、完成 8 月 6 日舉行之屏東大學揭牌儀式暨校長就職典禮姊妹校代表接待事宜。
- 三、完成 8 月 5 日至 8 日韓國大邱教育大學學務長率領之學治會代表 17 人師生團來訪事宜。
- 四、協助教務處承辦之教學卓越計畫子計畫：在地全球化之國際流動特色計畫。
- 五、辦理本校 12 位學生 8 月 20 至 26 日赴日本兵庫教育大學舉辦之第三屆 DHP Program 國際研討會事宜。
- 六、辦理 102 年度教育部「學海飛颺」計畫國際交換生前往美國、日本及韓國姊妹校出國事宜。
- 七、辦理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國大專校院境外生資料管理資訊系統之本校僑外生資料建檔。
- 八、102 學年第 2 學期大陸研修生與僑生人數資料一覽表：
 - (一)屏東商業技術學院

系所		國 貿 系	企 管 系	財 金 系	會 計 系	不 動 系	資 管 系	應 英 系	應 日 系	休 閒 系	行 銷 系	商 管 系	資 工 系	電 通 系	總 計
學生															
僑生		1	1	2			1	1	3		1	1			11
陸生 (研修生)	玉溪師範 學院												5		5
	雲南開放 大學										1				1
總計		1	1	2			1	1	3		2	1	5		17

(二)屏東教育大學

1.僑生

系所		教 育 系	幼 教 系	特 教 系	心 輔 系	社 發 系	英 語 系	中 文 系	視 藝 系	文 創 系	化 生 系	資 科 系	體 育 系	總 計
學生														
僑生		15	22	9	7	7	3	5	6	5	3	1	1	84

2.大陸姊妹校之研修生人數資料，共計 242 名：

學校名稱	人 數	學校名稱	人 數	學校名稱	人 數
華東師範大學 【985 高校】	6	上海師範大學	3	海南師範大學	13
蘭州大學 【985 高校】	0	山東師範大學	11	浙江外國語學院	19
西南大學 【211 高校】	5	曲靖師範學院	4	嶺南師範學院 【原湛江師範學院】	16
東北林業大學 【211 高校】	8	江蘇第二師範學院	3	湖南科技大學	3
東北師範大學 【211 高校】	10	西北師範大學	18	華僑大學	1
南京師範大學 【211 高校】	8	昆明學院	20	新疆師範大學	11
湖南師範大學 【211 高校】	6	杭州師範大學	18	寧德師範學院	10
華中師範大學	9	泉州師範學院		閩南師範大學	3

廣西大學	3	首都師範大學	2	廣州大學	12
華中科技大學	2				

3.各學院及系所統計一覽表：

學院	系所	人數	小計
教育學院	教育行政研究所	8	67
	教育學系	22	
	特殊教育學系	7	
	幼兒教育學系	22	
	教育心理輔導學系	8	
理學院	數理教育研究所	2	44
	應用物理學系	5	
	應用數學系	6	
	體育學系	6	
	資訊科學系	9	
	化學生物學系	13	
	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程	3	
人文社會學院	英語學系	20	104
	中國語文學系	30	
	視覺藝術學系	16	
	社會發展學系	3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19	
	音樂學系	16	
屏商校區 (跨校選課)	企業管理系	2	27
	休閒事業經營系	1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	
	財務金融系	2	

	國際貿易系	6	
	會計系	8	
	應用英語系	7	

4.性別人數：

身分 學籍別 性別		交流生(免費)	研修生(自費)	總計
本科生 【大學部】	男	8	17	199
	女	68	106	
研究生	男	3	2	43
	女	21	17	

九、103 學年第 1 學期屏東大學之僑生人數資料一覽表：

(一)屏商校區

系所 學生	國 貿 系	企 管 系	財 金 系	會 計 系	不 動 系	資 管 系	應 英 系	應 日 系	休 閒 系	行 銷 系	商 管 系	資 工 系	電 通 系	總計
僑生(舊生)	1	1	2			1	1	3		1	1			11
僑生(新生)	1	5	1		1	1		2	2	3		3		19
總計	2	6	3	0	1	2	1	5	2	4	1	3		30

(二)屏教校區

僑生新舊生	人數
僑生(舊生)	65
僑生(預計新生)	30
總計	95 人

十、103 學年第 1 學期屏東大學之陸生人數資料一覽表：

(一)大陸姐妹校之研修生人數如下表，人數共計 296 名：

學校名稱	人數	學校名稱	人數	學校名稱	人數
華東師範大學	6	上海師範大學	3	海南師範大學	6
蘭州大學	2	山東師範大學	7	浙江外國語學院	6
西南大學	4	曲靖師範學院	3	湛江師範學院	7

東北林業大學	4	江蘇第二師範學院	3	湖南科技大學	3
東北師範大學	5	西北師範大學	5	華僑大學	2
南京師範大學	4	昆明學院	6	新疆師範大學	5
湖南師範大學	4	杭州師範大學	6	寧德師範學院	4
華中師範大學	4	泉州師範學院	7	閩南師範大學	3
廣西大學	4	首都師範大學	3	廣州大學	8
湖北文理學院	1	淮南師範學院	3	湛江師範學院特教系	24
泉州師範學院 3+1	93	雲南財經大學 中華職業學院 【原屏商姐妹校】	21	玉溪師範大學 【原屏商姐妹校】	31

(二)各學院及系所統計一覽表：

學 院	系所名稱	交流人數	總人數
教育學院	教育行政研究所	4	71
	教育心理輔導學系	6	
	教育學系	15	
	幼兒教育學系	22	
	特殊教育學系	24	
理學院	化學生物系	6	19
	應用物理系	4	
	應用數學系	2	
	體育學系	5	
	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程	2	
人文社會學院	視覺藝術學系	17	126
	音樂學系(含泉州師範大學 3+1)	52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12	
	社會發展學系	9	
	中國語文學系	28	
	應用英語學系	3	
	英語學系	5	
商管學院	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	3	80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1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5	
	企業管理學系	2	
	國際貿易學系	2	
	資訊管理學系(含泉州師範大學 3+1)	47	
	財務金融學系	6	
	會計學系	14	

(三)103 學年第 1 學期屏東大學之大陸研修生性別人數：

學籍別	身分 性別	交流生 (免費)	研修生(自 費)	總計	備註
本科生 【大學部】	男	6	59	268	含泉州師範大學 3+1、湛 江師範學院學生及屏商 交換生
	女	61	142		
研究生	男	6	0	28	
	女	19	3		

十一、102 學年第 2 學期 2 名馬來西亞博特拉大學學生至屏教大中國語文學系交換一學期。

十二、103 學年 4 位陸四技學位生。

十三、103 學年第 1 學期來校大陸教師一覽表：

來校教師之學校	教師名單	來校目的
---------	------	------

名稱		
嶺南師範學院 【原湛江師範學院】	教育科學院赫雲鵬老師 和張敏婷老師	陪同 24 名湛江師範學院 特教系學生(9/11-9/17)
泉州師範學院	物理與信息工程學院林 瑞民老師音樂與舞蹈學 院張光宇老師	陪同 95 名 3+1 學生(一學 期)
東北師範大學	美術學系肖明老師	來校講學(視覺藝術學系) 2 個月
雲南財經大學 中華職業學院	張俊老師	陪同學生來校一個月

柒、圖書館

一、採編組

(一)目前本校民生及屏商兩校區圖書館之館藏資源整合建檔，將採下列方式處理：

1. 中文圖書、大陸圖書及視聽資料

兩校區圖書館之中文圖書、大陸圖書及視聽資料皆使用相同圖書分類法，惟著者號取法不相同，目前暫不影響師生使用圖書館資源。未來為統一分編建檔與書庫排架等作業，將陸續修正屏商校區圖書館館藏資料。

2. 西文圖書

兩校區圖書館之西文圖書分別使用不同圖書分類法，未來圖書館自動化系統整併升級後，全校師生可分別透過二種分類法查詢民生及屏商校區館藏資源，不影響師生使用圖書館資源，故維持目前兩校區圖書館各自分編建檔方式不變。

二、期刊資訊組

(一)目前本校民生及屏商兩校區圖書館分別使用不同的圖書館作業系統，為擷節合校後之系統維護費用並提供全校師生更優質服務，兩校區圖書館於 102 年 11 月 12 日合校圖書館會議決議採用民生校區圖書館目前使用的 INNOPAC Millennium 系統，並將 Millennium 視窗版升級至 WEB 版 Sierra 平臺。目前本自動化系統整併與升級案處理進度如下：

1. 硬體

(1)已完成硬體採購規格書，並於 8 月 14 日由屏商校區圖書館

同仁簽文辦理中。

- (2) 本案採購經費分別來自教育部第一期合校補助款、原屏商院年度預算，採購金額為新臺幣 97 萬元。

2. 軟體

- (1) 國外系統廠商已完成報價，並於 8 月 14 日由民生校區圖書館同仁簽文辦理中。
 - (2) 本案採購經費分別來自教育部第一期合校補助款、原屏商院及屏教大等年度預算，採購金額為美金 8 萬 8,000 元，折算約新臺幣 268 萬 4,000 元。
- (二) 目前本校民生及屏商兩校區圖書館各自訂購期刊及資料庫，本學期將通盤評估並整合兩校區 104 年新(續)訂購期刊及資料庫種數，以撙節經費並提供全校師生更豐富與適合館藏資源。

三、典閱組

- (一) 配合研發處，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9 日下午 3:30、6 月 20 日上午 10:00 辦理華東師範大學參訪團 7 人、寧夏高校參訪團 7 人等入館導覽事宜。
- (二) 完成 102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離校審核作業。
- (三) 清空五育樓 405 教室內原有之罕用書庫約 2 萬 6 千餘冊中西文圖書，其中西文書部分移至本館 9 樓儲藏室，另中文書部分則移至屏商校區分館 3 樓之儲藏室內。
- (四) 於 103 年 8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與屏商校區分館全體同仁共同召開協商會議，就有關合校後現有業務進行部分調整、工作人力配屬等進行規劃，以利館務運作順遂。
- (五) 完成屏商校區教職員工生匯入總館自動化系統作業。

四、參考組

- (一) 有關本校博碩士學位論文事宜：
 - 1. 暑假期間審核本校研究所畢業生上傳至博碩士論文系統 273 件(民生校區 215 件、屏商校區 58 件)，並協助解決保全、浮水印、格式等設定問題。
 - 2. 屏商校區之學位論文系統將改採與民生校區總館相同之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系統，預計於 9 月中旬完成系統改換，隨後將進行各篇論文 IP 更新作業。
 - 3. 因本校新 logo 尚未確定，無法於國圖論文系統設置本校新的浮水印。故過度期間上傳之論文，日後將由本館同仁協助更新浮水印。
- (二) 暑假期間辦理活動如下：
 - 1. 「2014 悅讀一夏」：活動期間 6 月 15 日至 9 月 14 日。
 - 2. 資訊檢索教育訓練：2 場次、6 節課程。
- (三) 因應民生校區與屏商校區圖書館之整合，本館目前正積極改版圖

書館數位導覽系統與紙本版使用手冊，希能協助讀者更有效率的運用圖書館。惟部分內容尚須待相關法規通過後方能定稿。

捌、進修推廣處

一、教務組

- (一) 本校參與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屏澎區 8 校聯合招收大學部暨附設專科部轉學生考試，已於 103 年 8 月 9 日完成登記分發，錄取三年級轉學生 11 名(日間部 4 名及進修部 7 名)，錄取二年級轉學生 94 名(日間部 18 名及進修部 76 名)，共 105 人，報到率為 90.5%。
- (二) 本校參與 103 學年度高屏區四技二專進修部聯合登記分發，已於 103 年 8 月 9-12 日完成登記分發，錄取新生共 160 人(國際貿易學系 35 人、企業管理學系 44 人、財務金融學系 39 人、資訊管理學系 42 人)，報到率為 93%。
- (三) 本校配合教育部辦理 103 年閩南語語文能力認證考試，已於 103 年 8 月 15 日順利舉辦結束。

二、學生事務組

- (一) 因應高雄氣爆事件，已於臉書上公告協助申請急難救助資訊，目前本校進修部學生無人登記申請。
- (二) 本校四技進修部新生訓練，訂於 103 年 9 月 12 日舉行。

三、社區學習中心

- (一) 教育部核定補助本校辦理 103 學年度樂齡大學，103 年 8 月 15 日已於教育部樂齡學習網上公告，目前正在招生中(已經有 60+學員完成報名繳費)，預計招收 2 班共 80 人。
- (二) 勞動部委辦 103 年下半年產業人才投資方案，共核定補助本校國際會展管理實務學士學分班等 12 班共 184 人次，已於 103 年 8 月 15 日開始陸續招生中(截至 8 月 20 日已有 101 人報名)。

玖、體育室

一、競賽活動組

(一) 競賽：

1. 辦理各運動代表隊參加 103 學年度全國大專院校各大專運動聯賽及各單項運動錦標賽。
 - (1) 籃球(男)、排球(女)及足球(女)參加大專運動聯賽。
 - (2) 直排輪(男、女)及軟式網球(男)參加單項運動錦標賽。
 - (3) 田徑(男、女)、游泳(男、女)及體操(女)參加大專院校運動會。
2. 辦理各運動代表隊暑假訓練事宜。
3. 擬定「國立屏東大學特優運動生獎勵要點(草案)」、「學生參加各項運動比賽績優獎勵要點(草案)」、「運動代表隊教練團組織要點(草案)」等，提送法規委員會審議。

(二) 活動：

1. 辦理屏東地區大專校院九九體育節聯誼活動。
 - (1) 為增進屏東地區大專院校之間體育教師及行政主管之交流，共同提升本地體育活動，於每年 99 體育節，由屏東地區之大專院校輪流舉辦教職員聯誼活動，今年輪由本校舉辦。
 - (2) 預計舉辦時間為 9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舉行網球及羽球球敘，晚上舉行餐敘。
2. 籌備 103 學年度全校運動會暨舞蹈比賽事宜。
 - (1) 全校運動會預計於 12 月 14 日及 15 日舉行，競賽相關事宜積極籌備中。
 - (2) 大二舞蹈比賽預計於 12 月 12 日舉行，競賽相關事宜積極籌備中。
3. 擬定「國立屏東大學體育室設置要點(草案)」，提送法規委員會審議。

二、場管營運組

(一) 場管：

1. 管理範圍含括民生校區、林森校區及屏商校區之體育運動場地、設施及器材，兩校合併後以整編人力及清查現有場地、設施及器材現況為主要任務，預計 8 月底完成現況彙整及資料更新。
2. 擬定「國立屏東大學體育運動場(館)設施開放使用管理辦法(草案)」，提送法規委員會審議。

(二) 營運：

1. 本校游泳池暨體適能館試營運時間至 8 月 31 日止，將於 9 月 2 日起正式對外營運。
2. 預計於正式營運前召開營運管理委員會，討論管理維護與安全及經費預算等事宜。

拾、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一、行政組

- (一) 103 年 8 月 25 日辦理勞動部第 2 梯次即測即評學科技術士技能檢定，應檢人 74 人，計 2 場次，試前作業已整備並函報勞動部備查，另第 3 梯次於 8 月 18 至 22 日報名，目前受理中。
- (二) 為提昇學生資訊專長能力，本中心每學年皆辦理各類資訊檢定，其中 TQC、TQC+企業人才技能認證、ITE 資訊專業人員鑑定及 EEC 企業電子化鑑定推動有成，榮獲「20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專業證照推動獎」，殊實不易，本月 28 日將派員前往（高雄福華飯店會議廳）接受表揚領獎。
- (三) 本中心因合校既有民生校區辦公室不足容納各組人員使用，經

研議後將現有會議室及檢修室規劃調整為辦公空間，其搬遷施作工程需求已報送總務處辦理，俟竣事後原屏商校區僅保留 1 人（黃世章程式設計師）處理場管及各項資訊服務。

- (四) 本中心業管法規繁多，為因合校制宜，已於二校計中會議重新討論修正完竣，擬於 9 月 3 日前報送法規委員會審議。
- (五) 暑假期間請駐校廠商實施全校電腦教室及一般教室數位講桌之軟硬體檢測更新，以確保提供 103-1 學期教學正常使用，是項工作將於開學完成。

二、網路組

- (一) NPTU 教職員電子郵件伺服器已開始運作，相關郵件公告群組已建立完成，待各單位回覆單位公告轉寄人(公告發布人)後，將啟用電子郵件公告系統供各單位發布全校性訊息。
- (二) 屏商校區目前已先將新生帳號建入舊郵件主機，提供新生登入學習履歷登錄資料。學生郵件新主機預計於 8/29 日前完成，屆時會將兩校區新生及舊生帳號轉入新主機中。
- (三) 已於 103 年 7 月 22 日完成民生、屏商二校光纖網路連線(目前是租用中華電信 FTTS 電路，頻寬暫以 400Mbps 申請連線，會再依實際流量調整)及內部路由整合，並完成 MRTG 流量監控。
- (四) 為提供合校第 1 階段伺服器架設，已於 7 月 29 日於民生校區主機房增建 2 個落地式伺服器機櫃、網路佈線及電力配線。
- (五) 民生、林森校區無線網路控制器 Thin AP 之 SSID 業已於 8 月 1 日修訂為 NPTU(NPTU-WPA2、NPTU-WEB、NPTU-GUEST)及教育機構漫遊 SSID：TANetRoaming。屏商校區之無線 SSID 名稱更名為 TANetRoaming。
- (六) 全校三校區(民生、林森、屏商)之無線網路控制器已增訂 mail.nptu.edu.tw 之 RADIUS 認證伺服器，提供各師長、同仁無線網路使用服務。
- (七) 民生校區已完成學生宿網暑期住宿資料轉置，並已於 7 月 14 日啟動 IP/MAC 管理機制。

三、系統組

- (一) 重新撰寫新人力資源系統，並匯入兩校人員資料，完成人力資源整合。
- (二) 因應合校需求，修改報表抬頭，彙整學院及系所資料，調整學程及班級代碼。
- (三) 配合大專校院學生學籍資料電子查驗服務推動計畫進行建置與申請 SSL 伺服器憑證。
- (四) 完成全校各單位網站系統導入與驗收，共 123 個單位網站。
- (五) 配合文書組公文線上簽核，開發單一簽入入口。
- (六) 因應 8/1 日高雄氣爆事件，配合生輔組需求，轉出有關高雄前鎮、苓雅區學生連絡相關資料，交予生輔組作為緊急連絡學生使用

拾壹、諮商中心

一、學校諮商組

(一) 輔導與諮商服務

1. 個別諮商與輔導服務

(1)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迄今學生個別諮商人次約達 382 人次左右。

(二) 心理測驗服務

1. 辦理團體施測

一、(1) 0507 生涯興趣量表 1 人、賴氏人格測驗 2 人

二、(2) 0508 生涯興趣量表 2 人、生涯發展阻隔因素量表 1 人、賴氏人格測驗 1 人

三、(3) 0513 生涯興趣量表 1 人、賴氏人格測驗 2 人

四、(4) 0514 生涯興趣量表 1 人、賴氏人格測驗 1 人、生涯發展阻隔因素量表 2 人

五、(5) 0515 生涯發展阻隔因素量表 1 人

六、(6) 0520 職業興趣組合卡 1 人

七、(7) 0526 生涯興趣量表 1 人、生涯發展阻隔因素量表 1 人、生涯信念 1 人、

八、工作價值 1 人、憂鬱 2 人、職業興趣組合卡 1 人、大學生生活適應調查

九、表 5 人(資一甲)

十、(8) 0528 田納西自我概念表 1 人、憂鬱 2 人

十一、(9) 0610 生涯興趣量表 1 人、生涯發展阻隔因素量表 1 人

十二、(10) 0611 生涯興趣量表 1 人、生涯發展阻隔因素量表 1 人

(三) 學生輔導工作計畫與推廣教育講座

1. 3 月 17 日辦理性別平等-多元成家議題-取回被國家扣押的幸福，邀請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張家源老師擔任講座。

2. 3 月 20 日性別電影賞析-粉紅鬥士：桑帕特帕爾 Gulabi Gang，邀請樹德科技大學-高宜君老師擔任講座。

3. 4 月 21 日舉辦生涯講座-斷開生涯迷思，鑽石人生自己拚，邀請教育廣播電台主持人王裕仁老師擔任講座。

4. 5 月 12 日舉辦「給你舒壓好方法」講座，邀請慈惠醫院臨床心理師蘇俊賢老師擔任講座。

5. 5 月 19 日舉辦「性與愛戀」講座，邀請樹德科技大學高宜君老師擔任講座。

6. 6 月 10 日、6 月 11 日協助化生系四甲進行哀傷輔導、減壓團體，共計 30 人次參加。

(四) 校園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計畫

1. 6月16日舉辦”活出生命的光彩-校園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活動，邀請高雄市樂安醫院陳筱萍臨床心理師擔任講座。

二、社區諮商組

(一) 心理諮商

1. 心理諮商人次

- (1)專任心理師詹寓婷於7月31日離職，七月份諮商人次，共計15人次。
 - (2)兼任心理師三位中有兩位8月份暫止諮商，七至八月份諮商人次，共計10人次。
 - (3)實習心理師黃敬雲7至8月份諮商人次，共計10人次。
2. 初談人次自7月至8月19日止，共計18人次。

(二) 推廣教育

1. 於7月25日與屏東縣政府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合辦「是愛不是礙，樂活人生」講座兩小時，計28人參與。
2. 於8月21日與安泰醫院合辦「性別平等概述」研習兩小時。
3. 於8月21日與屏東縣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合辦「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研習三小時。

(三) 專業訓練

1. 於8月16日與屏東縣諮商心理師公會、社工師公會合辦「同志心理健康與婚姻平權-多元性別敏感實務工作坊」四小時，計44人參與。
2. 於8月19日辦理本中心同仁進修「性別平等法規與實務工作課程」一小時。

(四) 校內業務

1. 於8月14日上簽呈變更國際學苑經費，計可節省新臺幣27,793元整。
2. 撰寫教育部性別平等計畫結案報告及相關作業。

(五) 社區發展暨資源連結

1. 於7月30日至屏東縣椰子園老人養護之家參訪暨推展本組業務。

拾貳、語言中心

- (一) 持續「五大學習E網」網站資訊更新及維護、鼓勵同學多加使用語言學習網。

- (二) 103年6-7月份外籍人士華語進修班共有17名外籍學生(全職生5名、進修生12名)。

1. 協助外籍學生生活事宜(辦理健保費、住宿、繳交學費)。

2. 核發外籍學生辦理簽證或居留證所需證明文件、製作華語研習時數中英證書。
 3. 核發華語教師 103 年 6-7 月份點費用及教師授課時數證明。
 4. 彙整外籍學生學習資料、課表及教室分配等課務事宜。
- (三) 現正受理外籍人士華語進修班報名、課程詢問及師資安排。
1. 中文課程申請諮詢服務及英文郵件回覆。
 2. 審查外籍學生入學申請文件、核發外籍學生入學許可證。
 3. 製作學生證、華語課程表及無線網路申請收費等相關協助。
 4. 詢問華語教師授課時間及安排教師課程。
- (四) 維護華語教室機器及耗材汰換等相關事宜。
- (五) 籌畫 103-1 閩南語認證檢定考試班，預計開班數 1 班。
- (六) 協助研究發展處 8/6 「大邱教育大學參訪團」華語課程。
1. 課程安排。
 2. 教材及課務協助。
 3. 教師鐘點費用核算。
- (七) 辦理「英語軟實力養成班」，本學期開班數共 2 班。
1. 上課期程：103 年 4 月 21 日～103 年 5 月 30 日。
 2. 課程結束及成果資料彙整。
- (八) 辦理「102-2 英語認證補強班」，本學期開班數共 6 班。
1. 上課期程：103 年 2 月 24 日～103 年 5 月 21 日。
 2. 課程結束及成果資料彙整。
- (九) 辦理「102-2 學生英文檢定考試班」，本學期開班數共 4 班。
1. 上課期程：103 年 3 月 3 日～103 年 5 月 28 日。
 2. 課程結束及成果資料彙整。
- (十) 辦理「102-2 期中英文認證補強班」，本學期開班數共 2 班。
1. 上課期程：103 年 4 月 10 日～103 年 5 月 21 日。
 2. 課程結束及成果資料彙整。
- (十一) 辦理「102-2 暑期英文認證補強班」，開班數共 1 班。
1. 上課期程：103 年 6 月 23 日～103 年 7 月 15 日。
 2. 核發教師 103 年 6 月及 7 月份鐘點及授課時數。
 3. 學生上課時數統計。
 4. 核發工讀生工讀時數。
 5. 協助課務資料及講義提供。
 6. 期末成績單製作及發放。
 7. 課程結束及成果資料彙整。
- (十二) 辦理 102-2 英語畢業門檻複審作業，隨到隨審於 103 年 7 月 28 日結束。
- (十三) 協助 6 月 22 日官方多益測驗租借場地事宜，辦理場勘及人力資源等相關事務。
- (十四) 辦理 103 年全國語文競賽培訓。

1. 聯繫學生及培訓老師確定暑期培訓時間及相關事宜。
 2. 製作培訓點名簿。
 3. 整理全國語文競賽相關文章供學生及老師知悉。
 4. 培訓課務協助。
- (十五)受理行政院青輔會青年旅遊卡申請、回覆青年旅遊卡申請問題，及指導學生使用旅遊卡等相關事務。

拾參、特殊教育中心

一、辦理到校輔導工作：

- (一) 8月5日出席教育部學特司103年度大學特殊教育中心到校輔導說明會議。
- (二) 規劃辦理103下半年到各大專院校輔導事宜，目前以校內有4位以上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員之學校(美和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優先進行到校輔導。

二、辦理大專院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工作：

1. 8月8日出席103學年度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實施說明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2. 8月25日參加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教中心舉辦之南區鑑定實施說明會。
3. 籌劃104年屏東區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工作。

三、特教諮詢專線服務：

1. 7月30日已將103學第2學期諮詢專線宣傳卡寄送屏東區各級學校及相關社福單位。
2. 本學期諮詢專線自103年9月29日起至103年12月12日截止。
3. 本學期諮詢專線值班人員，聘請特教系侯雅齡等9位教師擔任。
4. 除電話諮詢服務外，亦提供網路諮詢、現場個案輔導等服務。

四、研習辦理：

1. 8月23日至8月24日辦理「特教新課綱數學領域在實務教學上的調整與運作」研習。
2. 9月20日辦理「魏氏智力測驗第四版」研習。

五、特殊兒童溝通訓練與輔導工作：

1. 8月持續辦理特殊兒童溝通訓練與輔導。
2. 新進輔導員預計9月份開始接案，並進行督導分組。

六、特教專業刊物出版：

1. 預計於12月出版南屏特殊教育期刊第5期。
2. 持續對外進行邀稿，並採隨到隨審方式審理稿件。

七、地區特殊教育工作檢討會：

1. 預計於9月底召開特殊教育檢討會，邀請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輔導區大專校院資源教室輔導員、以及家長團體代表與會。
2. 討論本中心與縣府教育處合作辦104年度研習規劃相關事宜。
3. 了解輔導區內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員的需求，作為104

年度到校輔導及研習規劃之參考。

拾肆、通識教育中心

一、關於 103 學年度入學新生通識課程修業規定及基本能力評核（畢業門檻）規定

（一）因兩校（屏東教育大學、屏東商業技術學院）有關通識教育之修習學分數及畢業門檻規定不相同，在完成整併前 103 學年度入學新生依照入學管道沿用兩校原有修業規定及畢業門檻規定。

（二）因兩校通識課程開課方式不同，原兩校通識中心開會協調達成共識，103 學年度民生/林森校區與屏商校區之通識課程分開，除應屆畢業生、陸生或特殊狀況（如延畢生）得申請跨校區選課外，其他學生仍在原校區選修通識課程。

二、關於服務學習課程實施方式

（三）103 學年度服務學習課程，民生/林森校區由通識教育中心辦理，屏商校區由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

（四）民生/林森校區服務學習課程以校外志工服務為主要學習內容，已完成輔導教師聘任；屏商校區服務學習課程以校內勞作服務為主要學習內容，由導師義務輔導，教學助理協助辦理。104 學年度將進行整合。

（五）本學期通識中心將辦理服務學習講座，歡迎各單位同仁參加。

三、有關 104 學年度新通識教育課程架構、修業規定、畢業門檻規定、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通識中心將邀集各相關行政、學術主管進行協商，尋求共識，希望於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結束前完成法定程序。

四、陳哲男校友文學獎、博雅叢書閱讀心得徵文比賽將於最近開始辦理。

五、本學期計畫辦理性別平等講座、智慧財產權講座，配合世界文化史、海洋人文社會科學導論邀請我國卸任駐外大使蒞校演講，歡迎踴躍參加。

六、為充實通識教育課程多元性，歡迎各學術單位教師申請開設通識課程及與專業結合之服務學習課程，請教師同仁依照通識課程開設審核要點辦理。

拾伍、師資培育中心

一、教育學程組：

（一）辦理本中心第一屆「國民小學補救教學學術研討會」徵稿事宜。

- (二) 103 學年度教育學程甄選已完成報到作業，預定 9 月 10 日於國際會議廳舉辦新生座談會。
- (三) 完成並函送教育部補助本校辦理「102 學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精進師資素質計畫」期末成果報告書。
- (四) 8 月 25 日本中心張主任慶勳及劉組長鎮寧參加 102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精進師資素質計畫」期末執行成果審查會議。
- (五) 8 月 7 日本中心張主任慶勳及劉組長鎮陪同校長參加教育部師資培育審議委員會，進行師資培育精進計畫專案報告。
- (六) 印製 103 學年度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學生手冊。
- (七) 協助處理暑期授課教師更換教室及調補課相關。

二、輔導組：

- (一) 辦理 103 年度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經費核銷及成果報告彙整。
- (二) 辦理 103 年度地方教育輔導實施計畫聯絡合作國小及協調安排到校講座時間。
- (三) 辦理臨床教學申請事宜，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由教育學院特殊教育學系楊淑蘭老師提出申請。
- (四) 103 年 8 月 11 日辦理 103 級初任教師導入輔導知能研習計畫-「教師志業導入研習」。
- (五) 103 年 8 月 13 日召開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試辦計畫委員會，辦理卓越儲備教師證申請相關事項。

三、實習組：

- (一) 傳送幼兒教育學系及教育學系教學實習課之教學實習曆於授課教授填寫及集中實習分組調查表，以利彙整。
- (二) 製作 102 年 2 月份暨 8 月份實習生就業問卷調查於本中心網站並傳送 MAIL 至指導教授協助調查。
- (三) 辦理 103 年 8 月份教育實習學生暫緩、中止教育實習及退費相關事宜。
- (四) 103 年 10 月 23 日辦理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演示活動，演示領域為英語，對象為四年級學生。
- (五) 填報本校 103 年 2 月份暨 103 年 8 月份教育實習相關資訊至教育部「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台」。
- (六) 協助發函 103 年 8 月份教育實習各組指導教師規劃之分組座談會至各實習機構，俾利本校實習學生公假與會。

拾陸、教育學院

一、院長室

- (一) 辦理「文教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及「學習產業與教育遊

戲開發跨領域實作學分學程」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事宜。

(二)教育學院新網站建置。

(三)籌辦「第五屆兩岸教育政策學術研討會」事宜。

(四)辦理本院及學位學程相關法規草案之修訂工程。

二、教育學系

(一)8 月 7 日出席國立台北教育大學舉辦之全國教育學院聯誼會。

(二)8 月 19 日出席教育部 104 學年度公費生培育與輔導計畫說明會。

(三)8 月 25 日召開 103 學年度研究生定向輔導暨迎新座談會。

(四)8 月 28 日召開 103 學年度大學部轉學生師培生甄選，同日至岡山探視本學系罹患紅斑性狼瘡林瑾儒同學。

(五)學系網站製作、維護與管理。

三、特殊教育學系

(一)辦理 103 學年度研究生新生定向輔導活動。

(二)召開 103-1-1 系課程委員會，討論本系課程品保機制實施計畫暨系專業課程調整事宜。

(三)聯繫並協助辦理嶺南師範學院特殊教育專業學生至本校研修事宜。

(四)系網頁更新與製作。

(五)申請 104 年教卓計畫子計畫經費編列。

(六)大學部新生課程手冊編列、學生選課事宜輔導。

四、幼兒教育學系

(一)更新本學系網站資訊內容。

(二)調查本學系畢業生錄取全國各地正式教師和教保員名單。

(三)規劃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會議時間、各學制新生座談會、系週會和學術演講。

(四)規劃南京市小學教師來台短期研習相關事宜。

五、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一)7 月 2 日辦理 103 學年度研究生新生定向輔導活動。

(二)召開本學系社區諮商與教育在職專班課程討論事宜。

(三)103-1 學期本系行事曆製作、系週會演講人安排。

(四)103 學年度大學部新生入學 PR 值分析。

(五)103 學年度新生課程手冊編列、學生選課輔導。

(六)本學系網站製作、維護與管理。

六、教育行政研究所

(一)於 8/19 (二) 上午 11 點召開所務會議，討論 (1) 103 學年度各級會議代表 (2) 討論本所新聘助理教授級 (含) 以上之專任師資事宜。

(二)於 8/19 (二) 上午 12 點召開所教評會議，討論本所新聘助理教授級 (含) 以上之專任師資事宜。

(三)執行國家發展委員會委託「區域經濟整合下之強化南台灣微型服務業

創新加值」計畫案，計畫主持人：李銘義副教授

(四)執行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委託「高雄亞洲新灣區公有土地整體開發可行性評估」專業服務案，計畫主持人：李銘義副教授

(五)執行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委託「兩岸婚姻民間團體在臺成立及活動現況調查研究」研究計畫，計畫主持人：李銘義副教授

拾柒、人文社會學院

一、院長室

- (一) 協助應用英語系與應用日語系擬訂相關法規。
- (二) 建製本學院網頁相關事宜。
- (三) 彙整教師評鑑改進意見表，並個別通知受評教師，俾便協助教師自我檢視與改進。
- (四) 辦理本學院教師升等相關事宜。
- (五) 強化招生方案，本學院將於年底由院長帶領系主任及樂團至屏東潮州高中行銷，延伸至校外的音樂系活動展演可增進本校宣傳，並藉此展現本院各系所特色。
- (六) 彙整本學院各學系推選院教師評審委員代表、院學術委員代表、院課程代表及院務會議代表。

二、中國語文學系

- (一) 聘請兼任教師支援本系朱書萱老師於103學年度第1學期開設課程事宜(朱老師申請於103學年度留職停薪已核准在案，故聘請兼任教師支援其所開課程)。
- (二) 籌備本系碩士在職專班正式評鑑活動(評鑑日期：103年11月22-23日)。
- (三) 因應本系碩士在職專班自我評鑑委員建議(自我評鑑活動已於103年6月20日辦理竣事)，規劃本系專業教室教學影音設備維修、汰換、增購事宜。
- (四) 因應本系碩士在職專班正式評鑑活動，規劃本系場館各項器材設備之維修、汰換與增購事宜，及課程教學相關資訊(含教學目標、核心能力宣導)佈告欄之設計與購置事宜。
- (五) 籌備「2014屏東文學學術研討會」(預訂舉辦日期：103年12月12日)。

三、英語學系

- (一) 103年度下半年將協助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舉辦全民英檢初級及中級複試考試。
- (二) 103年度下半年將舉辦數場系週會講座。

四、視覺藝術學系

- (一) 教育部補助3D全彩列印機招標採購。

(二) 辦理林大維副教授升等案。

五、音樂學系

(一) 辦理泉州師範學院 3+1 閩臺生事宜。

(二) 籌備 2014 教授聯合音樂會(屏東場)。

(三) 辦理連憲升助理教授升等案。

六、社會發展學系

(一) 辦理 103 學年度「暑期社會實務體驗」之實習單位申請及資料彙整相關事宜。

(二) 彙整系所評鑑自我改善情形結果。

(三) 彙整本系碩班論文相關連結並置於網頁資料庫供學術參考。

(四) 辦理畢業班級畢業門檻及畢業學分審查事宜。

(五) 處理本系網頁建置相關事宜。

(六) 辦理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相關事宜。

(七) 2014 社發系十週年南台灣研討會徵稿及活動籌備。

七、文化創意產學系

(一) 籌備 2014 年 10 月 31 日研討會徵稿及活動事宜。

(二) 辦理林思玲助理教授升等案。

八、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一) 執行原住民族委員會 102 年鼓勵大學校院開設原住民專班補助計畫及辦理計畫案結案成果報告。

(二) 辦理吳勤榮助理教授升等案。

(三) 辦理原住民專班 103 年課程自我評鑑。

九、應用英語系

(一) 訂定本學系相關法規。

(二) 辦理林青穎助理教授升等案。

十、應用日語系

(一) 訂定本學系相關法規。

拾捌、資訊學院

一、資訊學院

(一) 本學院將於 103 年 9 月 16 日(二)10:00-12:00 假屏商校區學生活動中心 2 樓辦理「資訊院週會暨院新生入學典禮」，本次院週會活動將採座談會方式辦理，出席人員為全院師生(電腦與通訊學系、資訊工程學系(含碩士班)、資訊科學系(含碩士班)、數位學習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二) 本學院將於 103 年 9 月 24 日(三)15:00-17:00 假屏商校區教學二館紅廳邀請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林基興博士蒞臨本校舉辦「資訊傳染 Information Contagion」演講活動，活動對象為全校教職員與學生，歡迎有興趣之教職員或學生前往現場參與。

- (三)本學院將規劃申請 104-105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推動課程分流計畫」，計畫名稱為「雲端數位應用與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並結合資訊科學系、電腦與通訊學系、資訊工程學系及資訊管理學系，設立「雲端數位應用與資訊安全學程」及設置「雲端數位應用與資訊安全實驗室」，鼓勵及培養教師投入實務性課程與教學，本案申請計畫書已於 103 年 8 月 18 日完成且繳交給教務處。
- (四)依教務處召開學程歸建協調會議決議：「數位學習教學碩士學位學程」歸屬於資訊科學系及「多媒體動畫碩士在職學位學程」歸屬於資訊學院。

二、資訊工程學系

- (一)本系王隆仁老師、洪明輝老師、許良政老師、吳卓俊老師等四位老師獲得 103 年度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之補助。
- (二)本系資工三年級張芳綸、邱浩庭兩位同學在王隆仁老師指導下參加國土資訊系統推動小組 103 年度「第一屆空間資訊科學創新應用競賽」，獲得空間資訊應用程式開發組之佳作。
- (三)恭賀本系賴文全同學獲得補助前往日本德島大學短期研習。

拾玖、主計室

- (一)有關本校短程（5 至 30 公里以內）出差旅費報支數額表，擬訂定每日雜費為新臺幣(以下同)200 元一案，經簽奉核示：1.建議不分短長程，每日雜費上限均為 400 元。2.請各主管檢視出差之必要性及業務考量為主。3.提主管會報討論。本案俟主管會報討論決議後，將相關訊息登載於主計室網站及本校電子公告供各單位參辦。
- (二)本校「動支經費及報銷應行注意事項」自 103 年 9 月 1 日實施，已於 8 月 19 日將該注意事項等相關資料登載於主計室網站及本校電子公告供各單位參辦，其中變革較大之動支經費報銷及決行層級相異處，詳如下簡表。

動支經費報銷及決行層級相異處

項 次	屏 東 大 學	原屏東教育大學	原屏東商業技術學院
二、動支經費 (五)直接報銷	3 萬元以下可先行購置，事後檢附單據直接辦理核銷。	3 萬元以下可先行購置，事後檢附單據直接辦理核銷。	

二、動支經費 (六)先請購再 報銷	3 萬元(含)以上， 請依規定程序填 寫「動支經費申請 單」，由事務組辦 理採購。	3 萬元(含)以 上，請依規定程 序填寫「動支經 費申請單」，由事 務組辦理採購。	不 論 金 額 大 小，均需事先申 請，2 千元(含) 以下由總務長 代決，2 千元以 上校長核准。 1 萬元(含)以上 由事務組辦理 採購。
三、報銷方面 (一)決行層級	◎校內經費未達 3 萬元授權一級單 位主管代決。 ◎校內經費 3 萬元 (含)以上及所有 委辦及補助款(不 論金額大小)，均 不得代為決行，由 校長或授權代簽 人核章。	◎校內經費未達 3 萬元授權二層 單位主管代決。 ◎校內經費 3 萬 元(含)以上及所 有委辦及補助款 (不論金額大 小)，均不得代為 決行，由校長或 授權代簽人核 章。	核銷不論金額 大小，一律核章 至校長或授權 代簽人。